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Presidente do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 名單

以限制性開考的方式，為錄取六十九名法院司法文員參加法院首席書記員晉升培訓課程的通告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第四十九期《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公佈，現公佈投考人最後名單如下：

准考人：

1. 陳曉紅
2. 陳龍
3. 陳美華
4. 陳思敏
5. 陳書林
6. 曾潔琮
7. 謝鴻傑
8. 謝榮鋒
9. 張展明
10. 張剛毅
11. 張國偉
12. 徐俊峰
13. 蔡鴻陽
14. 徐浩民
15. 朱嘉煒
16. 朱倩文
17. 梁詠心
18. 馮智恆
19. 馮繼昌
20. 何采姿
21. 何浩昌
22. 何明瀚
23. 許世儒
24. 殷雄慧
25. 姚麗娜
26. 龔俊銘
27. 孔憲成
28. 高健雄
29. 古瑞華
30. 鄺偉業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Presidente do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31. 黎偉斌
32. 林卓雄
33. 林嘉洪
34. 林建業
35. 林慧婷
36. 劉華康
37. 劉紫珊
38. 李澤龍
39. 李志安
40. 李藝傑
41. 梁芷雯
42. 梁皓然
43. 梁燕玲
44. 梁勤富
45. 梁雁君
46. 羅偉倫
47. 陸思雅
48. 馬國善
49. 麥承罡
50. 莫嘉琪
51. 梅淑賢
52. 吳琦琦
53. 吳培洪
54. 白華輝
55. 施養錨
56. 施玉燕
57. 郭曉婷
58. 蘇玉芳
59. 譚兆寶
60. 袁志偉
61. 袁偉基
62. 王振凌
63. 黃富文
64. 黃國錚
65. 黃文玉
66. 黃成俊
67. 黃樹培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Presidente do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68. 黃維  
69. 胡顯業

被除名的投考人：

1. 陳南業.....(a)

### 備註

被除名的原因：

(a)	不符合經第 14/2009 號法律修改的第 7/2004 號法律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
-----	---

根據經第 21/2021 號行政法規重新公佈的第 14/2016 號行政法規第二十八條第一款及第二十九條第一款的規定，被除名的投考人可自本名單於法院網頁公佈翌日起五個工作日內向典試委員會提起聲明異議(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一月二十六日)，或可自本名單於法院網頁公佈翌日起十個工作日內向許可開考的實體提起任意上訴(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月二日)。

知識筆試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三日(星期六)上午十時在澳門南灣羅保博士街 1-3 號國際銀行大廈十樓及十九樓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內舉行，考室安排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星期四)在法院網頁公佈。

准考人應於開始考試前十五分鐘到達上指地點，並帶備身份證明文件。准考人可於是次考試使用開考通告所指的法例以作參考。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於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Presidente do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 典試委員會

主席  
李偉成  
初級法院法官

正選委員  
蘇昭榆  
中級法院書記長

正選委員  
李曉暉  
初級法院助理書記長